

正 本

宜蘭縣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6051宜蘭縣宜蘭市女中路二段287號
承辦人：徐小姐
電話：1999(縣外請撥03-9322634分機1234)
電子郵件：erric1228@mail.e-land.gov.tw

260

宜蘭市女中路三段102號6樓

受文者：宜蘭縣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0月16日
發文字號：衛食藥字第108002479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東權國際有限公司持有「瑞可登假牙清潔錠(未滅菌)」3項醫療器材許可證，業經衛生福利部公告註銷1案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08年10月14日新北市政府衛生局新北衛食字第108187373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公司持有「瑞可登假牙清潔錠(未滅菌)(衛部醫器製壹字第004787號)」、「瑞可登假牙黏著劑(未滅菌)(衛部醫器製壹字第004786號)」及「"東權"牙科手用器械(未滅菌)(衛部醫器輸壹字第014861號)」3項醫療器材許可證，業經衛生福利部108年10月4日以衛授食字第1086027751號、衛授食字第1086027750號及衛授食字第1086027749號函公告註銷。
- 三、為確保民眾使用藥物權益及安全，惠請轉知所屬會員依藥事法相關規定，倘有陳列販售案內產品，應配合旨揭公司辦理回收驗章事宜。

正本：宜蘭縣醫師公會、宜蘭縣藥師公會、宜蘭縣藥劑生公會、宜蘭縣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宜蘭縣各醫院
副本：本局食品藥物管理科



局長徐迺維

第 1 頁 共 2 頁

裝

訂

線

食品藥物管理科科长莊淑姿決行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科长決行



莊淑姿
第 2 頁 共 2 頁